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6]951号《关于核准吉艾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4,971,750股新股。

2016年8月15日，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向郭仁祥、兴证资管鑫众-吉艾科技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南通元鼎投资有限公司发行新股49,478,06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59元，缴纳货币资金共计523,972,718.94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费和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到位净额为人民币517,472,718.94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49,478,066.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10月13日缴存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渠门支行开立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697227225账户内。

另扣除已支付的保荐费、律师费和验资费用1,398,000.00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516,074,718.94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10月14日出具了“XYZH/2016BJA3022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17年度，本公司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总额598,819.01元，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598,819.01元投入新建塔吉克斯坦丹加拉炼油厂项目使用。截止2017年12月31日，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8年度，本公司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0元，募集资金年末余额为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1、《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和执行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依照执行。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须按照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报财务部审核，逐级由项目负责人、分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核准，并由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签字后方可付款；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

公司对资金应用、项目进度等进行检查、监督，建立项目档案，定期提供具体的工作进度和计划。财务部门对涉及募集资金运用的活动建立了完备的会计记录和原始台帐，并定期检查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同时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督审复。

2、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16年11月11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由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东营和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施，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东营和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44,000 万元，并设立单独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12 月 14 日，东营和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塔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渠门支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吉艾科技签订的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和五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和五方监管协议的履行均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立了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渠门支行 2 个专项账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注销，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 598,819.01 元已投入塔吉克斯坦丹加拉炼油厂项目中。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状态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渠门支行	697227225	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渠门支行	698588077	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516,074,718.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693,537.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建塔吉克斯坦丹格拉炼油厂项目	否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0.00	440,598,819.01	100.00	2019年6月30日	0.00	-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6,074,718.94	76,074,718.94	0.00	76,094,718.94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16,074,718.94	516,074,718.94	0.00	516,693,537.95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16,074,718.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693,537.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2月9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4,000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已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已及时披露。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16,074,718.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693,537.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